

深入开发利用重庆宗教文物资源

罗惠玉

宗教，无疑是一种特殊的文化形态，在其发展过程中积淀了传统文化中的某些精华，在哲学、文学、艺术和建筑等方面都有丰富的表现。重庆市宗教文物资源较为丰富，如何充分挖掘、发挥其作用为重庆市的两个文明建设服务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要课题。

一、重庆宗教文物资源现状:古迹众多，文化价值高

重庆宗教有着悠久的历史渊源和文化传统。远在东汉时，佛教、道教就已在重庆建寺传道。据 1925 年《红津县志》记载：“妙圣寺，初建于东汉建安 11 年(公元 206 年)，重建于明万历年间，距城百二十里”，东汉明帝时，道教早期重要派别“五斗米道”创始人张陵，曾任巴郡江州(今重庆)令，南岸老君洞，曾为汉末天师道的道场。随着东西交通和商路的开辟，穆斯林在元代陆续迁入重庆，元末奉节县已建清真寺。清康熙 41 年(公元 702 年)，天主教在重庆建立了第一座教堂，鸦片战争以后，天主教堂、基督教堂日渐增多。抗战时期，重庆作为国民政府陪都，成为当时全国政治中心，各大宗教全国性机构都将总部迁渝，或设立办事处。北碚汉藏教理院和江津支那内学院蜀院代表当时中国佛教学府最高水平，基督教在渝开办了重庆灵修学院(前身为中国基督教灵修学院)等 5 所神学院校，教会医院与慈善事业也有相当的规模和影响。可以说，重庆宗教在中国宗教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悠久的宗教历史文化使重庆市的宗教文物资源十分丰富。宋代大足石刻是佛教文化艺术之瑰宝，其思想内涵丰富，造型生动，在中国古代石刻艺术中占有重要地位，1961 年 3 月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99 年被联合国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佛教各大寺庙中文物、字画、楹联及名人题咏甚多，梁平县双桂堂、渝中区罗汉寺、南岸区慈云寺、九龙坡区华岩寺等寺庙中珍藏尤为丰富。破山的书法、竹禅的字画都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得到郭沫若、启功等名家的赞许。清代爱州通觉和尚(瘦木)亦善诗书，其遗诗现存于白帝城西碑林。道教老君洞的建筑、石刻等多为明、清时代遗留下来的文物，其中，普陀岩石刻为明代古迹，刻画了文王访贤、伯牙抚琴、财迷自误等故事，形象生动，极富文物价值。1946 年，英国皇家学会会员、著名科学家李约瑟博士到重庆老君洞考察，见到道观门上悬挂的旗帜，很感兴趣，认为对天文学研究很有价值，后录入他所著的《中国科学技术史》第四卷天文学第一分册。天主教堂和基督教礼拜堂多为外国传教士修建，是西方文化传入中国的历史见证。截至 1999 年底，重庆市已开放宗教活动场所 215 处，其中，佛教 91 座，道教 3 座，清真寺 8 座，天主教堂 57 座，基督教堂 50 余座。其中，有不少属于风景名胜区的景点，是文物保护单位和旅游场所，成为重庆市的珍贵文化资源。

二、重庆市宗教文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重视不够、利用水平低

重庆市在宗教文物保护方面作了大量工作。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重庆市对在“文革”期间毁坏的文物古迹进行了大量的修复，1980 年政府花费巨资对双桂堂进行了全面修复，仅罗汉堂就耗费巨资 200 余万元，基本恢复了原貌。罗汉寺的五百罗汉塑像，是 1982 年委托四川美术学院塑造的目前全国最好的罗汉塑像之一，市文化局每年拨出专款数十万元用于重点文物的日常维护，宗教文物的价值日益受到重视，但对宗教文物的管理和利用方面还存在不少问题，表现在：

(一)利用宗教文物资源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的意识有待加强

表现在:1. 宣传意识不足。很多寺庙道观没有历史沿革和古迹文物的介绍资料，也无人介绍。因此，大多数人游览寺庙道观，多是礼佛拜神，算命问卦，对文物的了解甚少。如道教老君洞，明代的普陀岩石刻栩栩如生，极富文物价值，但被一处房子挡

住，标识牌是一块极简陋、毫不起眼的木牌，如无人指点，极难发现。

2. 对文物资源挖掘力度不够。相当多的教职人员对所在地的历史缺乏了解，如涂山寺，与大禹的传说息息相关，是对人们进行公而忘私教育的极好教材，但我们在游历该寺时，问之教职人员对此多语焉不详，无人进行深入研究。

造成这些问题的原因，主要是对宗教文物在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的作用方面存在认识误区。相当多的人认为，宣传宗教文物，就是宣传迷信，就是违背江总书记关于“三个代表”中代表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精神，他们不知道，宗教文化中也有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有利的因素，中国各大宗教的教义中都倡导服务社会，造福人群。如佛教的“庄严国土，利乐有情”；基督教的“荣神益人”；道教的“慈爱同和，济世度人”；伊斯兰教的“两世吉庆”等思想，都有利于维护国家安定团结的社会局面。且宗教文物古迹凝聚了中华民族祖先的智慧，宣传这些历史文物同样可以有效地激发人们的自豪感，增强热爱家乡，热爱祖国，建设家乡的热情，是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良好资源。当然，宗教文化中也存在一些糟粕，因此，江泽民同志要求，要改革不适应社会主义的宗教制度和宗教教条，利用宗教教义、宗教教规和宗教道德中的某些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服务。”可见，利用宗教文物资源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是十分必要的。

（二）对如何利用宗教文物资源为两个文明服务考虑得不够

宗教在西方文化中占有重要地位，来华外商和专家学者多数人具有自己的宗教信仰，重庆开放寺观教堂，能够满足他们宗教生活的需要，而其他宗教文化的特殊性对他们也具有极大的吸引力，这对于改善投资环境有积极作用。在旅游业日益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的新形势下，宗教文物古迹资源在重庆市社会 and 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日益增强。大足石刻、长江三峡中的丰都鬼城等处文物古迹，已成为重庆市旅游业的金字招牌，每年吸引了大量的国内外游客，为重庆市各旅行社和涉外宾馆、饭店创汇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和保证。

但是，重庆市对宗教文物资源的保护利用方面还存在不少问题，影响了服务的效益。表现在：

1. 现在许多宗教名胜古迹虽然已对社会开放并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但是管理和利用仍处在一个较低的水平上。一些宗教文物古迹只是稍加整治，就开始卖票收钱，对如何完善这一景点的文化功能，深入发掘潜在的文物资源，扩大再生产，建立现代文化产业管理方式，却缺乏深入、系统的研究。

2. 宗教文物古迹周边地区环境未得到有效治理。如罗汉寺被挤在角落里，墙外就是陈旧杂乱的民房，不仅影响了文物的景观，而且也是资源的浪费。

造成以上问题的原因在于急功近利的思想和管理分散而带来的部门利益等矛盾。市文化局是管理文物的职能部门，各宗教寺庙道观是宗教文物的使用单位。重庆市很多宗教活动场所坐落在风景名胜区内，市园林局要进行管理，这样往往形成各自为政，多头管理的局面，不利于整体规划布局，也限制了投资的积极性，对形成整体优势不利，也使对宗教文物的保护、维修上档次，出精品难以实现，从而影响了其作用的发挥。

三、加强宗教文物资源管理利用的对策：统筹规划、精心“包装”

文物是祖先惠赐给我们的宝贵财富，随着时间的推移，它的价值将越来越大，保护利用好文物，包括宗教文物，对于重庆社会和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也将起到重要作用。

（一）加强宗教文物资源的宣传与研究的力度，加强爱国主义教育

宗教艺术遗产，如大足石刻、云岗石窟、敦煌千佛洞等艺术珍品，是全人类共同的精神财富，因此努力宣传重庆宗教文化的历史资源是十分必要的。现在，重庆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编辑出版了《重庆宗教》一书，荟萃了重庆宗教文物古迹的基本资料，迈出了良好的第一步，可惜影响面还不够广。今后，首先应注意在电视等大众传媒中，宣传重庆有代表性的宗教文物古迹，及其所代表的悠久的历史，璀璨的文化；其次在寺庙道观等地，应刻碑详细介绍该寺的历史源流及寺中的重点文物古迹；其三，培育并建立一支深入研究、挖掘重庆市宗教文化资源的队伍。

（二）将宗教文物古迹纳入重点地区发展完善文化事业的规划

旅游业的发展离不开文化的支撑，宗教文化是其中重要的一部分，只有深入挖掘文化的内涵，才能出精品，才能使旅游线路保持特有的吸引力。1998年《重庆磁器口传统街区保护发展规划》将宝轮寺钟楼列为该地区标志性建筑之一，迈开了成功的第一步。现在，三峡文化长廊计划正在实施中，三峡工程将文物保护工作提到了议事日程，库区有20座寺观教堂需要搬迁，如何统筹规划，保护好文物古迹，使这一黄金水道保持恒久的吸引力，是我们应关注的焦点。目前，张飞庙等地的搬迁安置规划做得很好，文物古迹得到了很好的保护，在申报全国文物保护单位的过程中，受到肯定。而有的地方，虽然古迹较多，但搬迁规划杂乱无章，无重点，影响了文物古迹的价值，因此将宗教文物古迹纳入重点地区发展完善文化事业的规划，加强对三峡文化长廊计划实施中的监管力度，是当务之急。

（三）理顺管理关系，努力为宗教文物古迹发挥作用营造良好的环境首先，加强统筹规划、综合管理。多头管理与部门利益的制约是重庆重点风景区缺乏吸引力的重要因素，因为管理权分散，责权利不统一，影响了投资的积极性，从而使景区建设受到制约，经典景区不易出现，吸引力大大降低。因此依据出资、出力的大小，责任的轻重来划分利益格局，加强统筹管理十分重要。杭州的经验值得借鉴，他们在西湖地区设立了宗教、文物、园林三家合一的管理机构，相互扯皮的现象就明显减少了。

其次，加大宗教文物古迹周边环境的整治力度。国外许多城区内重要文物古迹周围都是书店、餐厅、咖啡厅、纪念品商店等旅游服务设施。这些服务设施既是文物古迹旅游服务从内向外的延伸，也是对文物古迹内部服务的一个补充。法国巴黎老城中心塞纳河两边就是数百米长的已保持了几百年的旧书摊，著名的枫丹白露宫旁就是优雅的餐厅和酒吧，而且由于服务精良，也逐渐成为游客必到之处，其经济效益较高，土地价格也是寸土寸金。国内苏州的玄妙观、三亚的南山寺由于政府以此作为促进旅游业发展的战略而大力扶持，周边环境整治一新，增强了文物古迹的吸引力，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这些经验表明，政府的支持是宗教文物古迹能发挥作用的最有力的保证。

总之，利用宗教文物资源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是大有可为的。它既是精神文明建设资源也是经济资源。宗教有其产生、发展、消亡的历史规律，在其产生的社会历史根源没有彻底根绝的情况下，宗教在社会主义时期将长期存在，充分挖掘宗教文化中的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服务是十分必要的，各级政府应解放思想，将宗教文物资源纳入文化建设规划中统筹考虑，使之发挥更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